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以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军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会议表决监事 3 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签字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1、公司符合《管理办法》和《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符合《激励计划》中对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要求，未发生《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得解锁的情形；

2、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首次授予部分的 36 名激励对象中，除曾川等 4 人因个人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余 32 名激励对象均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包括公司整体业绩条件与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条件等），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解锁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包括锁定期限、解锁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 3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合计 75.75 万股限

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